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上接D5版）

1.注意事项

（1）一个机构投资者在同一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只能开设和使用一个基金账户；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2）机构投资者认购基金可以在代销机构指定的基金代销网点认购，还可以选择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或登陆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通过代销机构或登陆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认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首次认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00元。（以上金额均含认购费）

（3）投资者不能直接以现金方式认购。

（4）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开户的机构投资者必须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投资基金的唯一结算账户，今后投资者赎回、分红及无效认（申）购的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均只能通过此账户进行。在代销网点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应指定相应的代销银行活期存款账户或在券商处开立的资金账户作为投资基金的唯一结算账户。

2.通过直销中心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开户及认购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00至16: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①投资者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②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最新年检后的副本），或民政部门或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上述文件应同时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③《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

④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⑥《印鉴卡》；

⑦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立银行账户申请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原件；

⑧提供有授权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预留印鉴的《风险承受力调查问卷》；

⑨如有深圳证券账户（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具体业务办理规则以本公司直销中心的规定为准，机构投资者开户资料的填写必须真实、准确，否则由此引起的错误和损失，由投资者自己承担。

（3）提出认购申请

机构投资者在直销中心认购应提交以下资料：

①加盖预留印鉴和授权经办人签字的《开放式基金认申购、赎回、转换等交易业务申请表》；

②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联原件或复印件。

尚未办理开户手续的投资者可同时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4）投资者提示

请有意认购本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尽早向直销中心索取账户和交易申请表。投资者也可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www.efunds.com.cn）上下载直销业务申请表格，但必须在办理业务时保证提交的材料与下载文件中所要求的格式一致。

（5）直销中心与代理销售网点的业务申请表不同，投资者请勿混用。

（6）直销中心咨询电话：020-85102506、010-63213377、021-50476668

3.机构投资者在代销机构的开户及认购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4.缴款方式

（1）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和网上交易系统认购的机构投资者，需通过全额缴款的方式缴款，具体方式如下：

①机构投资者应在提出认购申请当日17:00之前，将足额认购资金划至本公司在中国银行或中国工商银行的直销专户。

a.户名：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

账号：665257735480

b.户名：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东城支行

账号：3602031419200088891

投资者若未按上述办法划付认购资金，造成认购无效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直销专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②机构投资者在银行填写划款凭证时，请写明用途。

③机构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提交认购申请时，可选择当日有效或3天内有效（如果不选则默认为当日有效），对于选择当日有效的申请，资金晚于截止时间到账的，则视为无效申请；对于选择3天内有效的申请，以资金实际到账之日作为有效申请受理日，资金晚于当日截止时间到账的，则次日为有效申请受理日。

（2）通过代销机构认购的机构投资者，需准备足额的认购资金存入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由代销机构扣款。

（3）以下情况将被视为无效认购，款项将退往投资者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

①投资者已缴款，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②投资者已缴款，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③投资者缴款金额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④投资者缴款时间晚于基金认购结束日本公司截止时间的；

⑤其它导致认购无效的情况。

（三）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注意事项

（1）一个个人投资者在同一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只能开设和使用一个基金账户，投资者不得委托他人代为开户。

（2）个人投资者可在代销机构指定的网点认购基金，还可以选择到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或登陆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或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认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首次认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00元。（以上金额均含认购费）

（3）个人投资者不能直接以现金方式申请认购。

（4）个人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办理基金业务，必须事先开立代销机构指定的资金账户卡；个人投资者通过直销中心办理基金业务，必须事先开立银行活期存款账户，今后投资者认（申）购、赎回、分红及无效认（申）购的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均只能通过此账户进行。

2.通过直销中心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开户及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00至16: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开立基金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①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②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武警证）并提供复印件；

③出示银行活期存款账户并提供复印件；

④填妥的《风险承受力调查问卷》

⑤如有深圳证券账户（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出示证券账户卡原件并提供复印件。

（3）提出认购申请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需准备以下资料：

①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认申购、赎回、转换等交易业务申请表》；

②提供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联原件或复印件；

③出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尚未办理开户手续的投资者可同时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4）投资者提示

①请有意认购本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尽早向直销中心索取账户和交易申请表。投资者也可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www.efunds.com.cn）上下载有关直销业务表格，但必须在办理业务时保证提交的材料与下载文件中所要求的格式一致。

②直销中心与代理销售网点的业务申请表不同，投资者请勿混用。

③直销中心咨询电话：020-85102506、010-63213377、021-50476668

3.个人投资者在代销机构的开户与认购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4.缴款方式

（1）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认购的个人投资者需准备足额的认购资金存入其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在提交认购申请时通过实时支付的方式缴款。

（2）通过直销中心认购的个人投资者，则需通过全额缴款的方式缴款，具体方式如下：

①个人投资者应在提出认购申请当日17：00之前，将足额认购资金划至本公司在中国银行或中国工商银行的直销专户。

a.户名：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

账号：665257735480

b.户名：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东城支行

账号：3602031419200088891

投资者若未按上述办法划付认购资金，造成认购无效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直销专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②投资者在银行填写划款凭证时，请写明用途。

③个人投资者提交认购申请时，可选择当日有效或3天内有效（如果不选则默认为当日有效），对于选择当日有效的申请，资金晚于截止时间到账的，则视为无效申请；对于选择3天内有效的申请，以资金实际到账之日作为有效申请受理日，资金晚于当日截止时间到账的，则次日为有效申请受理日。

（3）通过代销机构认购的个人投资者，需准备足额的认购资金存入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由代销机构扣划相应款项。

（4）以下情况将被视为无效认购，款项将退往投资者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

①投资者已缴款，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②投资者已缴款，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③投资者缴款金额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④投资者缴款时间晚于基金认购结束日本公司截止时间的；

⑤其它导致认购无效的情况。

五、过户登记与退款

1.基金募集结束后，本基金权益登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

2.在发售期内被确认无效的认购资金，将于认购申请被确认无效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的结算账户划出，在发售结束后被确认无效的认购资金，将于验资完成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的结算账户划出。

六、基金资产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1.募集截止后，由登记结算机构计算投资者应获得的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在10个工作日内委托具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基金资产进行验资并出具报告。

2.若基金合同达到生效条件，基金管理人在按照规定办理了基金验资和备案手续后公告本基金合同生效。

3.若本基金合同未能生效，则基金管理人应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并将已募集资金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30天内退还基金认购人。

七、本次募集有关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5、26、27、28楼

法定代表人：叶俊英

成立时间：2001年4月17日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

传真：（020）38799488

联系人：陈晓梅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联系电话：010-63201510

联系人：李芳菲

（三）场内代销机构

场内代销机构是指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场外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情侣路428号九洲港大厦4001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5-28楼

法定代表人：叶俊英

电话：020-85102506

传真：400 881 8099

联系人：温海萍

网址：www.efunds.com.cn

直销机构网点信息：

①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6楼

电话：020-85102506

传真：400 881 8099

联系人：温海萍

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20号B座8层

电话：010-63213377

传真：400 881 8099

联系人：魏巍

③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88号金贸大厦2706-2708室

电话：021-50476668

传真：400 881 8099

联系人：王璐

④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

网址：www.efunds.com.cn

募集期间，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1808 8）进行募集相关事宜的问询、开放式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直销中心客户还可以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电话查询汇入资金的到账情况。

2.代销机构：

①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联系人：刘一宁

联系电话：010-85108227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85109219

网址：www.abchina.com

②中国建设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王嘉朔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③交通银行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陈铭铭

联系电话：021-58781234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传真：021-58408483

网址：www.bankcomm.com

④招商银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联系人：邓炯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⑤北京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谢小华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传真：010-66226045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⑥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注册地址：东莞市城区南城路2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城区旗峰路2号

法定代表人：何沛良

联系人：黄飞燕

客户服务电话：0769-961122

网址：www.drcbank.com

⑦民生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董云巍

联系电话：010-58560666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传真：010-57092611

网址：www.cmbc.com.cn

⑧浦发银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人：高天、于慧

联系电话：021-61618888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传真：021-63604199

网址：www.spdb.com.cn

⑨上海农村商业银行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98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8号中融碧玉蓝天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联系人：吴海平

联系电话：021-38576977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962999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50105124

网址：www.srcb.com

⑩上海银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联系人：张萍

联系电话：021-68475888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962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68476111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⑪中信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丰靖

联系电话：010-65557083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传真：010-65550827

网址：bank.ecitic.com

⑫广发证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41、42、43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黄岚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5

网址：www.gf.com.cn

⑬安信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9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825551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传真：0755-82558355

网址：www.essence.com.cn

⑭渤海证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王兆权

联系电话：022-28451861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传真：022-28451892

网址：www.bhzq.com

⑮财富证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周晖

联系人：郭磊

联系电话：0731-84403360、0731-84403319

业务投诉电话：0731-84403350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31-84403439

网址：www.cfzq.com

⑯财通证券

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联系人：徐轶青

联系电话：0571-87822359

客户服务电话：96336（浙江）、400-869-6336（全国）

网址：www.ctsec.com

⑰长城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刘阳

联系电话：0755-83516289

客户服务电话：0755-33680000、400-6666-888

传真：0755-83515567

网址：www.cgws.com

⑱长江证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联系电话：027-65799999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⑲第一创业证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崔国良

联系电话：0755-25832852

客户服务电话：0755-25832583

网址：www.fcsc.com

⑳东北证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联系人：潘锴

联系电话：0431-85096709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0-686、0431-85096733

网址：www.nesc.cn

㉑东方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人：吴宇

联系电话：021-63325888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传真：021-63326173

网址：www.dfzq.com.cn

㉒东海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19楼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19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联系人：梁旭

联系电话：0519-881577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88

传真：0519-88157761

网址：www.longone.com.cn

㉓东吴证券

注册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

办公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联系人：方晓丹

联系电话：0512-65581136

客户服务电话：0512-33396288

传真：0512-65588021

网址：www.dwzq.com.cn

㉔东兴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徐勇力

联系人：汤漫川

联系电话：010-6655531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传真：010-66555246

网址：www.dxzq.net.cn

㉕方正证券

注册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邵艳霞

联系电话：0731-85832507

客户服务电话：95571

传真：0731-85832214

网址：www.foundersc.com

㉖光大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传真：021-22169134

网址：www.ebscn.com

㉗国都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联系人：黄静

联系电话：010-84183333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84183311-3389

网址：www.guodu.com

㉘国海证券

注册地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联系人：牛孟宇

联系电话：0755-83709350

客户服务电话：95563

传真：0755-83704850

网址：www.ghzq.com.cn

㉙国金证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金喆

联系电话：028-86690126

客户服务电话：4006 600109

传真：028-86690126

网址：www.gjzq.com.cn

㉚国泰君安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386761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www.gtja.com

㉛国信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传真：0755-82133952

网址：www.guosen.com.cn

㉜国盛证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联系人：陈明

联系电话：0791-86281305

客户服务电话：4008222111

传真：0197-86265337

网址：www.gsstock.com

㉝海通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传真：021-23219100

网址：www.htsec.com

㉞宏源证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联系人：李巍

联系电话：010-88085858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传真：010-88085195

网址：www.hysec.com

㉟华安证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357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南二环959号财智中心B1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甘霖

联系电话：0551-5161666

客户服务电话：96518、400-80-9651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551-5161672

网址：www.hazq.com

㊱华宝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联系人：宋歌

联系电话：021-50122086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㊲华福证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联系电话：0591-87383623

客户服务电话：0591-96326

传真：0591-87383610

网址：www.hfzq.com.cn

㊳华龙证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联系电话：0931-4890619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8888、0931-4890619

传真：0931-4890628

网址：www.hlzqgs.com

㊴华融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三层、五层

法定代表人：宋德清

联系人：陶颖

联系电话：010-58568040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传真：010-58568062

网址：www.hrsec.com.cn

㊵民族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网址：www.e5618.com

㊶平安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郑舒丽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616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400862

网址：www.pingan.com

㊷齐鲁证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联系电话：0531-68889155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传真：0531-68889752

网址：qlzq.com.cn

㊸日信证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文思婷

联系电话：010-83991737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9839

传真：010-66412537

网址：www.rxzq.com.cn

㊹山西证券

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郭熠

联系电话：0351-8686659

客户服务电话：95573或400-666-1618

传真：0351-8686619

网址：www.i618.com.cn

㊺申银万国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联系人：曹晔

联系电话：021-54033888

客户服务电话：95523、4008895523

传真：021-54038844

网址：www.sywg.com

㊻世纪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联系人：袁媛

联系电话：0755-83199511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755-8319951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3199545

网址：www.csco.com.cn

㊼天源证券

注册地址：西宁市城中区西大街11号

法定代表人：林小明

联系人：关键

联系电话：0755-33331188-8805

客户服务电话：4006543218

传真：0755-33329815

网址：www.tyzq.com.cn

㊽万联证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栋18、19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栋18、19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罗创斌

联系电话：020-3786507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22373718-1013

网址：www.wlzq.com.cn

㊾西部证券

注册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冯萍

联系电话：029-87416787

客户服务电话：029-95582

传真：029-87417012

网址：www.westsecu.com.cn

㊿厦门证券

注册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联系人：卢金文

联系电话：0592-5161642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传真：0592-5161140

网址：www.xmzq.cn

51）湘财证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标志商务中心A栋11层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标志商务中心A栋11层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联系人：钟康莺

联系电话：021-68634518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155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68865680

网址：www.xcsc.com

52）新时代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15层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联系人：孙怡

联系电话：010-83561149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989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83561094

网址：www.xsdzq.cn

53）信达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传真：010-63080978

网址：www.cindasc.com

54）兴业证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人：谢高得

联系电话：021-3856578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cn

55）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56）招商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57）中航证券

注册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1楼

办公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1楼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戴蕾

联系电话：0791-8676868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传真：0791-86770178

网址：www.avicsec.com

58）中山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联系人：李珍

客户服务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zq.com.cn

59）中投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毅

联系电话：0755-82023442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传真：0755-82026539

网址：www.china-invs.cn

60）中信建投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唐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61）中信证券（浙江）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联系人：周妍

联系电话：0571-86078823

客户服务电话：96598

传真：0571-85783771

网址：www.bigsun.com.cn

62）中信证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联系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网址：www.citic.com

63）中原证券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联系人：程月艳、耿铭

联系电话：0371-65585670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371-967218、4008139666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371-65585665

网址：www.ccnew.com

（五）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电话：010 59378839

传真：010 59378907

联系人：朱立元

（六）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联系人：安冬

（七）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东三办公楼15 层、16 层

法定代表人：葛明

电话：（010）5815 3000

传真：（010）8518 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昌华、周刚

联系人：许建辉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日

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摘要

（上接D5版）

④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收益分配方案

基金收益分配方案中应载明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利润、基金收益分配对象、分配时间、分配数额及比例、分配方式等内容。

5、收益分配方案的确定、公告与实施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拟定，并由基金托管人复核，在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基金红利发放日距离收益分配基准日（即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的时间不得超过15个工作日。

6、基金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

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于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等有关事项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

（六）与基金财产管理、运用有关费用的提取、支付方式与比例

1、基金费用的种类

①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②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③信息服务费；

④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7）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8）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9）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10）证券账户开户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用；

11）基金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

12）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①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②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③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35%。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35%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5%÷当年天数

H 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一次性支取，经基金管理人代付给各个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行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持有人服务费等。

基金募集期间的上述费用不从销售服务费中列支。

④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

本基金作为指数基金，需根据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指数使用许可协议的约定向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在通常情况下，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万分之一点五（1.5个基点）的年费率计提。指数使用基点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

计算方法如下：

H=E×万分之一点五/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度人民币五万元（5万元）。

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计费时间从基于指数设计开发的各个基金合同生效日开始计算；基金设立当年，不足3个月的，按照3个月收费。

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支付方式为每季度支付一次，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季初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与基金管理人对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费率及支付方式另有约定的，从其最新约定。此项变更无需召开持有人大会审议，但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在指定媒体予以公告。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6）-（12）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①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②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③《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④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服务费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服务费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服务费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七）基金财产的投资方向和投资限制

1、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2、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逆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可转换债券、权证等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新股增发、新可转换债券申购。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为：中债-新综合指数成份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3、投资限制

①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中债-新综合指数成份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2）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